

锡林郭勒 这十年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深入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总方针、总纲领、总遵循,团结带领各族干部群众负重自强、顽强拼搏,砥砺奋进书写现代化美好锡林浩特建设的华彩篇章,使草原明珠更加亮丽,让各族人民群众更加幸福。

锡林浩特市: 让城市更美丽

让群众更幸福

紧盯目标 加快发展 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发展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194.5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295.4亿元,年均增长4.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2012年的16.01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25.8亿元,年均增长5.4%。三次产业结构演进为7.3:50:42.7,产业结构更趋优化。

十年来,该市累计实施重点项目625个,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59.2亿元。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1年分别达到49099元和32976元,同2012年相比分别净增24697元和18190元,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转变方式 调整结构 产业体系更加完善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现代农牧业提质增效,积极调整农牧业结构,突出抓好牛、马、羊等特色主导产业,一产增加值年均增长8.7%。“减羊增牛”成效显著,牛羊存栏比从2012年的1:14.9变为2021年的1:9.6,羊存栏压减47.08万只,牛存栏增加4.6万头,累计建设肉羊核心群125群、肉牛核心群10群。

锡林浩特市全面落实奶业振兴计划,建成全区最大的娟姗牛养殖基地2处,实施地方特色乳制品加工标准化试点项目19家,伊利高端奶、安慕希等项目顺利投产,年牛奶加工量7.67万吨。现代马产业加快发展,马匹存栏达到2.34万匹。出台草饲羊扶持政策,本地羊就地加工率达74%,精深加工率达65%。实施高标准农田4.45万亩,粮食种植面积超额完成任务。期间,自治区第一批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和肉羊产业集群项目加快实施,全市产业化联合体达到11家,龙头企业达到37家。

强化观念 加快转型 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扎实推进国家清洁能源输出基地建设,特高压配套的4个火电项目、5个风电项目全部并网发电,国家第一批600万千瓦大型风光基地建设顺利,低碳转型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全市煤炭产量稳定在4000万吨以上,原油产量60万吨以上,有力保障了本地及周边地区能源需求,有效发挥了工业经济发展的“压舱石”和“稳定器”作用。新能源全产业链发展,先后引进了明阳、上海电气、海装、中材科技等大型现代装备制造企业,推动新能源产业从单一发电卖电向全产业链发展转变,成为助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聚焦聚力 全面攻坚 发展短板加快补齐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草原生态补偿政策稳步实施,累计发放生态奖补资金9.1亿元,禁牧补贴6873.69万元,草原平均植被盖度较10年前提高了3个百分点。

十年来,锡林河湿地生态水系治理工程、锡林河生态恢复涵养带、环城生态防护林带全面建成,形成了“城中有绿、绿色环城”的景观防护体系。启动实施了退化草原人工种草生态修复国家试点项目,修复治理面积7.6万亩,成为全国唯一入选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草原生态修复项目。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整治“散乱污”企业34家,工业炉窑6家,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在90%以上;全面落实“河湖长制”,锡林河断面水质优于考核目标;土壤环境质量整体良好。5家露天矿投入治理资金15亿元,治理面积36平方公里,建成自治区级以上绿色矿山3家。投资2.5亿元,治理历史遗留废弃采坑24平方公里。自然保护区内69个采矿权、16个探矿权全部退出并完成地质环境治理。自然保护地管理亮点突出,锡林河湿地公园创建为全盟首家国家级湿地

公园,白银库伦牧场和毛登牧场入选国家草原公园试点,锡林郭勒草原火山地质公园顺利通过自治区验收。

统筹推动 夯基固本 城市环境明显改善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累计投资186.2亿元,实施了一批完善基础、提升品质、精细管理的重点亮点工程,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

期间,新增城市道路117.57公里,地下管网564.8公里,硬化铺装139.27万平方米,新增供热能力1458万平方米,水质达标、污水改造等一批民生城建工程投入使用,城市道路、集中供水、供热普及、垃圾污水处理等指标达到自治区平均水平;新增绿化面积774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分别达到40.03%和17.15平方米;建成锡林河生态恢复涵养带,打造城市游园、口袋公园38处,实现了市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目标。

锡林浩特市还在全盟率先打造了统一的12345政务服务平台,及时解决了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违章建筑、违章停车、占道经营等一批城市管理顽疾得到有效整治;改造便民市场7个、农贸市场2个,拆除旱厕36座,新建公共卫生间44座。投入资金5570.4万元,实施乡村振兴项目43个,脱贫户稳定增收机制逐步形成。

久久为功 精准施策 牧区面貌日新月异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坚持将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投入扶贫资金1.31亿元,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脱贫,“两不愁三保障”顺利实现,2021年正常脱贫人均纯收入达到3.17万元。在此基础上,该市将脱贫摘帽作为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资金5570.4万元,实施乡村振兴项目43个,脱贫户稳定增收机制逐步形成。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圆满收官,累计建设棚圈60万平方米,改造牧区危房42户,完成厕改1950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46%。新建牧区公路660公里。改造农网线路1178公里,牧区电压合格率达到98%以上。实施牧区饮水型氟超标地方病防治工程,解决了近3900名牧民群众的饮水安全问题。编制牧区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开展牧区生活垃圾处理试点工作,建成4座矿化炉垃圾处理设施。加快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

坚持改革 扩大开放 发展活力加速释放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共实施重点领域改革1169项,“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社会投资备案类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至25个工作日,位居全区前列。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超过90%，“好评率”系统实现全覆盖,群众满意度接近100%。企业开办实现零成本和当天办结,新增市场主体4.2万余户,注册资本411.8亿元。加强重点企业培育,3家企业成功入选自治区“百强”民营企业。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顺利完成。嘎查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效明显,22个嘎查股份经济合作社收入全部超过10万元。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配合完成东乌海关入驻工作,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1.5亿美元,直接利用外资3891万美元。增强“走出去”的主动性,借力发展、借势突破,结合全市资源禀赋,每年更新包装策划一批成熟度高、可行性强的重点招商项目,以“店小二”和“保姆式”服务,力促项目签约落地,实现招商引资到位资金963.7亿元。实施盟级以上科技项目132项,项目资金达8664.36万元。以毛登牧场为核心的农业科技园区被评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草都草业大宗电子商务平台与产业化项目取得自治区级科学技术成果奖,成功入驻4个科研院所,6个自治区级研发中心、1家众创空间、1家京蒙合作锡林郭勒盟技术转移工作站和3家科普示范基地,科技引

领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以人为本 改善民生 幸福指数节节攀升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公共财政支出58%以上投向民生领域,总投入126.87亿元,年均投入12.69亿元,其中投入14.5亿元,新建中小学及幼儿园28所,新建学校提供学位6030个,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验收。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92.9%,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86.19%,锡林浩特市第六中学被清华大学授予“优秀生源基地”称号。

全市51所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全部实现标准化建设,70所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全部零差率销售,建成全盟首家社区医院。顺利完成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第三轮全国艾滋病防治示范区复审工作。新建文体活动场馆9个,文体活动阵地总面积达到9511.48万平方米,“15分钟健身圈”初步形成。深入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成功创建全区全民健身示范市。先后推出《千古马颂》《蒙古马》等大型马文化实景剧,在区内外引起强烈反响。乌兰牧骑惠民演出1100余场,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城镇累计新增就业4.9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37%以内。医保基金规范运行,群众就医负担逐步减轻。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锡林额和苑国际养老中心、新区综合老年养护院及残疾人托养中心投入使用,爱祺乐养老园区被纳入全国医养结合典型经验名单,入选全国49家公办养老机构改革优秀案例。

守住底线 强化防范 全力保障北疆安全稳定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有效防范化解各领域风险,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围绕全市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扎实做好“一街一品一特色”“综治乌日特”“智慧安防”工作,提升平安锡林浩特建设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渠道,强力化解信访积案,打好打赢信访事项“减存控增”战。加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和突出问题,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和预防控制体系,落实落细治理措施,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提高防灾减灾及应急救援能力。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毫不放松抓好食品药品安全,维护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完善进口冷链食品监管体系,推动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专仓建成投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增强全民法治意识。

十年来,锡林浩特市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锡二铁路、锡乌铁路和锡张、丹锡高速公路建成通车,铁路、公路里程分别新增159公里、614公里,太锡铁路、锡林浩特机场改扩建项目快速推进,通航城市达到19个,连接内外、覆盖城乡的交通网络体系进一步优化。新建变电站13座、电力线路740公里,供电保障能力大幅提升。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稳步推进,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荣誉称号。青年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双拥共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国防动员、外事侨务、气象地震、妇女儿童、老龄、工会、残疾人、慈善、关心下一代等工作取得新进步。

回望走过的路,锡林浩特市十年来的变化,印证了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展望奋进的路,站在新起点,踏上新征程,锡林浩特市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勇于担当、加压奋进,努力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上展现更大作为,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被绿色包围的城市。



牧草收割。



现代化大型采矿业厂房。



草原生态环境越来越好。

(文/巴依斯古楞 图片由锡林浩特市委宣传部提供)



锡林浩特市城市一角。